

中共滑县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滑农领办〔2020〕1号

中共滑县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印发《滑县2020年农村“厕所革命”整村 推进实施意见》的通知

各乡镇（街道）党（工）委和人民政府（办事处），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有关成员单位：

《滑县2020年农村“厕所革命”整村推进实施意见》已经县政府第四十四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中共滑县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0年6月16日

滑县 2020 年农村“厕所革命”整村推进 实施意见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厕所革命”的重要指示精神，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快农村户用厕所改造工作的意见》（豫政办〔2019〕5号）和《中共安阳市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安阳市 2020 年农村户厕改造工作意见〉的通知》（安农领办〔2020〕7号）等文件精神，现就我县组织实施 2020 年农村“厕所革命”整村推进工作制定如下意见。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厕所革命”重要指示精神，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把整村推进作为实施好农村“厕所革命”的重要举措，按照好字当头、稳步推进、分类指导、注重实效的基本思路，广泛宣传发动，充分尊重民意，强化投入保障，抓好组织实施，进一步加快农村户厕改造工作，切实增强农民群众的获得感和幸福感。

二、改厕对象、原则及任务

（一）改厕对象：45 个本年度改厕整体推进村和 17 个省市人居环境示范村当中的未改厕户。

（二）改厕原则：坚持政府引导、村民主体；规划先行、统筹推进；因地制宜、分类施策；创新模式、示范引导；监管并重、长效管理的原则。不搞行政命令、不搞一刀切，未经村民会议或

村民代表会议同意，不得推进整村改厕，未经农户同意不得强行推行户厕改造。

在尊重农民意愿的前提下，以下三种情况可以暂缓或不改：一是已列入搬迁撤并类的村庄；二是3年内有搬迁计划的农户及空挂户；三是举家外出（半年以上）且书面征求意见不愿改厕的农户。

（三）改厕任务：我县作为改厕工作三类县，按照“分类推进、试点带动、整体提升、建管并重、长效运行”的思路，今年要基本完成45个整体推进村15180户的户厕改造指导性任务；推进17个省市人居环境示范村中部分未改厕户（原来没有申报过，也没有享受过政府奖补的）的户厕改造，应改尽改。以上62个行政村的危房改造户改厕率今年要达到100%；号召鼓励全县其他行政村的无厕户、旱厕户进行新建或无害化卫生厕所改造。

三、改厕模式及奖补标准

各乡镇（街道）要根据62个行政村的实际情况，科学选择改厕模式，引导群众自主选择改厕模式。

（一）推荐模式一：完整下水道水冲式模式

适用范围：根据我县实际情况，在已建有污水管网及污水处理设施和正在建污水管网及污水处理设施的村庄，采用完整下水道水冲式厕所模式。按照“污水管网铺设到哪里，下水道水冲式卫生厕所就改造到哪里”的原则，凡已建或拟建有污水管网及处理设施的行政村，一律采用完整下水道水冲式厕所模式，并且厕

所粪污须排入所在村主管网。采用其他模式的县政府不予奖补。
所需材料：PVC160 管材、两个冲水箱、两个蹲便（坐便）及
配件、进粪管两个及配件，单户化粪（沉淀）井（有效容积不小
于 0.5 立方米）。

奖补方式：农户按标准自建，政府予以适当奖补。鼓励乡镇
(街道) 统一施工、统一标准、统一指导、统一管理、统一服务。

奖补时限：45 个本年度改厕整体推进村和 17 个省市人居环境
示范村 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新建的独立式（室外）的卫生厕所，
经验收合格，能够正常使用。

奖补标准：经评审，此模式建设材料（不包括单户化粪（沉
淀）井）费用为 489 元，施工费用为 480 元，每户建设总费用为
969 元。经验收合格后，政府每户奖补 500 元。

（二）推荐模式二：现建砖混三格化粪池模式（主推模式）

没有污水管网的村的拟改厕户，采用现建砖混三格化粪池模
式进行整体无害化改造，改厕户自建容积不小于 2 立方米的砖混
三格式化粪池进行改造。对已建成的卫生厕所，鼓励按照三格式
原理对原有化粪池进行技术改造，达到无害化卫生厕所标准。

适用范围：适用于农村有院子的农户。主要特点是符合我县
群众的传统生活习惯，使用寿命长，质量可靠，容积量大，避免
频繁抽取，群众接受度高，今后可以和污水管网进行有效连接，
避免重复建设。

所需材料：现建砖混三格化粪池一个（根据地方大小，原则

上容积2立方米及以上，提倡建设大容积化粪池），蹲便（坐便）器两个及相应配件，冲水箱两个及配件，排气管及配件一套，进粪管两个及配件，预制盖板。

奖补方式：农户按标准自建，政府予以适当奖补。鼓励乡镇（街道）统一施工、统一标准、统一指导、统一管理、统一服务。

奖补时限：45个本年度改厕整体推进村和17个省市人居环境示范村2020年1月1日以来新建的独立式（室外）的卫生厕所，经验收合格，能够正常使用。

奖补标准：经评审，容积2立方米的建设材料费用为1531元，施工费用为1450元，每户建设总费用为2981元（不含税费等杂项）。经验收合格后，容积2立方米及以上不足3立方米的，对每个改厕户奖补1000元。容积3立方米的建设材料费用为2101元，施工费用为1980元，每户建设总费用为4081元（不含税费等杂项）。经验收合格后，容积3立方米及以上的对每个改厕户奖补1500元。

（三）推荐模式三：改造提升模式

对群众自建的达不到卫生厕所要求的单格式化粪池厕所（包括沼气池）进行提升改造（如加装排气管、蹲便（坐便）器、冲洗装置、清掏口等），使其达到水冲、密闭及相关卫生标准，改造为卫生厕所。同时由乡镇（街道）根据行政村单格式化粪池使用数量和覆盖人口多少，科学选择地点和容量，试点建设大三格玻璃钢化粪池，通过管网或人工抽粪的方式，将厕所粪污导入，进

行无害化处理，实现“分户改造、集中处理、资源化利用”。

适用范围：该模式是对群众原来自建的单格式化粪池厕所（包括沼气池）进行提升改造（化粪池不改，改蹲便或坐便，加装排气管和冲洗装置），使其达到水冲、密闭及相关卫生标准，改造为卫生厕所。

所需材料：两个蹲便（坐便）及配件，冲水箱两个及配件并加装水管，进粪管两个及配件，排气管及配件一套。

奖补方式：农户按标准自建，政府予以适当奖补。鼓励乡镇（街道）统一施工、统一标准、统一指导、统一管理、统一服务。

奖补时限：45个本年度改厕整体推进村和17个省市人居环境示范村2020年1月1日以来新建的独立式（室外）的卫生厕所，经验收合格，能够正常使用。

奖补标准：经评审，改造单厕（蹲便（坐便）+冲水箱水管+排气管）的材料费178元，施工费200元，总费用378元。经验收合格后，政府每户奖补200元。改造双厕（2个蹲便（坐便）+2个冲水箱水管+排气管）的材料费用为269元，施工费为355元，总费用624元。经验收合格后，政府每户奖补400元。加装排气管的材料费和施工费合计62元，单加装排气管的，县政府不再予以奖补。

（四）模式四：整体塑料三格化粪池模式（备选模式）

此种模式的主要特点是适宜于家庭人口较少农户，施工周期短，对改厕户的院子面积要求不高；但存在容积较小、抽取频繁、

配件易损等常见问题，群众接受度不高。此模式为备选模式。

（五）厕屋建设

基本要求：厕屋建设是户厕改造的重要组成部分，应先于或同步于户厕地下部分施工。有墙，墙面平整、面平角直，内外墙面粉刷水泥和涂料（或粘贴瓷砖）；有顶，厕顶牢固全覆盖，墙、顶之间无缝隙；有门，完整无缺损；室内地面硬化防滑且应高于室外地面 10—25cm；厕屋室内面积和高度适宜，单厕实用面积 1.5 平方米左右，双厕实用面积 2.5 平方米左右；合理设置窗户及照明设施，有条件的同时设置洗手池。

独立式厕屋高不低于 2 米，整体结构完整、安全、可靠，可采用砖石、混凝土、轻型装配式结构，采用环保节能材料，宜选用本地可再生材料。

改造内容：对墙不达标的，需要内外水泥粉刷并刷涂料或粘贴瓷砖；对屋顶不达标或没有顶的，需要建设或修缮，以平顶（预制板）和缠瓦顶为主，原则上不提倡使用石棉瓦或彩钢瓦；对门不达标或没门的，需维修或重新安装。质量要高，要美观大方。

奖补原则：厕屋建设分为独立式和附建式两种。县政府原则上只奖补独立式厕屋的改造和建设，奖补资金使用县财政资金。

奖补时限：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本年度 45 个改厕整体推进村和 17 个省市人居环境示范村改厕户改造（新建）的独立式厕屋，经验收合格，能够正常使用。

奖补方式：农户按标准自建，政府予以适当奖补。鼓励乡镇

(街道) 统一施工、统一标准、统一指导、统一管理、统一服务。

奖补标准: 经评审, 双厕墙的改造费用为 577 元, 双厕顶的改造费用为 348 元, 双厕门的改造费用为 400 元, 每户双厕门、墙、顶全部改造总费用为 1325 元。按照“什么不达标就改造什么, 单项改造的必须确保全部都达标的”原则, 经验收合格后, 按照“改造啥奖补啥的原则”, 单项改造奖补: 单改造厕屋墙的奖补 200 元; 单改造厕屋顶的奖补 200 元; 单改造双厕屋门的奖补 200 元; 以此类推。政府对每户门、墙、顶全部改造的奖补 600 元。

(六) 大三格玻璃钢化粪池建设

适用范围: 在 45 个整体推进村中配置, 每村不超过一个, 试点建设大三格玻璃钢化粪池。目的就是解决群众原来自建的单格式和沼气池式厕所不达标的问题, 进行提升改造为卫生厕所后, 通过吸粪车把单格式化粪池的粪液抽取到大三格化粪池内进行无害化处理。

建设内容: 大三格玻璃钢化粪池 1 个(容积自主选择)、排气管一个及配件、三个上口砖圈及预制盖板、可视性围栏一圈(留一个出入口)、地面硬化, 安装门和标识牌。产品应符合《整体式(塑料)三格式化粪池产品标准》。

配置原则: 按需配置, 合理配置, 试点配置, 有序推进, 不浪费, 不闲置; 乡镇(街道)按需申报, 合理选择容积, 科学选址, 县奖补激励。

奖补方式: 经评审, 100 立方米的大三格玻璃钢化粪池材料费

用为 36992 元，施工费用为 6144 元，建设总费用为 43136 元。乡镇（街道）根据需求科学选址，按照有关规定采购安装配置，经验收合格后，县政府利用中央奖补资金奖补乡镇（街道）：材料施工总费用超过 4 万元的，县奖补 4 万元；材料施工总费用不足 4 万元的，县奖补总费用的 90%。

管理使用：建设后产权、使用权和管护权归乡镇（街道），乡镇（街道）、行政村统筹管理使用。乡镇（街道）不准将产权变卖、抵押或转移，不得闲置和造成二次污染、不得流失国有资产。具体管理、使用和维护办法由乡镇（街道）制定。

（七）吸粪车配置

各乡镇（街道）今年都要建立改厕后期维护管理工作站，配置抽粪车辆和维修厕所工具，负责厕具维修、粪污清运、资源化利用等工作，彻底解决群众抽粪难、维修难问题。

配置原则：按需配置（每乡一辆），合理配置，试点配置，有序推进，不浪费，不闲置；乡镇（街道）按需申报，合理选择罐体容积，县奖补激励。

奖补方式：乡镇（街道）根据需求按照规定采购配置罐体容积不小于 1.5 立方米且有工信部公告（能上牌照）的吸粪车，县政府利用中央奖补资金奖补乡镇（街道）：购车总费用超过 3 万元的奖补 3 万元；不足 3 万元的奖补购车总费用的 90%。

管理使用：购置后吸粪车产权、使用权和管护权归乡镇（街道），乡镇（街道）统筹管理使用，不得闲置。乡镇（街道）不

准将产权变卖、抵押或转移，不得闲置、不得流失国有资产。具体管理、使用和维护办法由乡镇（街道）制定。

四、奖补资金使用办法

改厕资金是推动改厕工作的关键，也是群众关注、上级审计的重点。在改厕资金上要做到“不浪费”、“不闲置”、“不脱管”，让改厕资金发挥最大效能，让群众切身感受改厕带来的实惠和方便，坚决杜绝发生弄虚作假、套取改厕奖补资金的违法违纪行为。

（一）奖补原则

1. 采取“以奖代补、先建后补、先建先补”的方式，引导农民自愿改厕。

以奖代补：农户按标准建设，政府予以适当奖补；

先建后补：农户建设经验收合格后，政府按一定程序奖补；

先建先补：由于县财政统筹资金有限，可能出现奖补资金不足情况，如果出现这种情况，则按照实际建设时间和乡镇（街道）申报验收时间先后为序依次落实奖补，县财政落实不了的，由当地乡财政落实奖补。

2. 改厕要达到卫生厕所的标准，厕所粪污通过“三格式”等有效方式实现无害化处理或资源化利用。未实现粪污无害化处理或资源化利用的卫生厕所和附建式（室内）卫生厕所不在财政奖补范围内。

3. 奖补实行一宅一厕，多年无人居住或三年内有搬迁计划的农户可不列入改造计划，不计为改厕户数基数。

具
计
”，
方
为。
自
不足
道)
由当
行效
资
范
农

4.一户多宅的原则上只奖补一宅。

5.按照整村推进，整村奖补的原则进行。

6.具备改造双厕条件的，要把双厕全部改造，改造后仍保留旱

厕的不予奖补。

7.无厕顶或厕顶漏雨、密封不严、墙体老化严重、存在安全隐患的不达标厕屋，原则上不予奖补改厕资金。

8.奖补模式的单一性和统一性。有污水管网和处理设施的行政村，要采用完整下水道水冲模式，对其他模式不予奖补。没有污水管网和处理设施的行政村，要采用三格式或改造提升模式，其他模式不予奖补。

9.一户只能享受一次中央改厕资金奖补，不能重复享受。

10.中央奖补资金不支持用于购买厕具和进行厕屋改造。

（二）奖补资金使用范围

1.中央财政资金奖补。按照我县2020年整村推进任务，中央财政奖补资金重点支持45个整体推进村，主要支持户厕改造、厕所粪污收集、储存、运输、资源化利用及后期管护能力提升等方面的设施设备建设。中央奖补资金原则上只奖补农户改厕的地下部分和公共部分，不支持利用中央奖补资金为农户建设厕屋和购置厕具。我县根据乡镇（街道）实际需要优先为乡镇（街道）奖补配置吸粪车和奖补建设大三格玻璃钢化粪池；2020年中央财政奖补节余资金主要用于对全县45个整体推进村改厕户地下部分和公共部分的奖补。

2. 县财政资金奖补。县财政资金优先用于 17 个省市人居环境示范村（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新建）的户厕改造奖补；其次用于对全县 45 个整体推进村中央奖补资金不足部分奖补。统筹利用好 2020 年中央财政奖补后期管护购置节余资金用于对 2020 年 45 个整体推进村改厕户的奖补。

3. 乡镇（街道）财政资金奖补。乡镇（街道）和村委会可根据自身条件酌情对本乡镇（街道）整体推进村和省市人居环境示范村户厕建设进行适当奖补，奖补方案由各乡镇（街道）、行政村根据实际情况研究决定。

（三）奖补程序

拟改厕户以行政村为单位向乡镇（街道）提出改厕申请，乡镇（街道）实地逐户进行查验现状，乡村干部和拟改厕户登记签字确认后，乡镇（街道）根据查验结果确认是否符合改厕条件，确定改厕对象和改厕模式。经乡镇（街道）研究同意后，行政村方可实施改厕工作。申请改厕农户要有改造前、改造中、改造后等至少 3 张照片，照片清晰有固定参照物且每张照片均有户主正面在场。改厕结束后，行政村及时向乡镇（街道）提出验收申请，乡镇（街道）按照规定程序逐户进行实地验收。乡镇（街道）对验收合格的改厕户，以乡镇（街道）为单位向县政府提出验收申请，县政府（或者委托第三方）按照不低于 5% 的比例进行随机抽验。抽检合格后，县财政及时向乡镇（街道）拨付奖补资金，由乡镇（街道）将奖补资金通过“一卡通”奖补给改厕户。

(四) 资金监管

财政奖补资金支付应按照国库集中支付有关规定执行。严控改厕奖补程序，杜绝奖补漏洞。县、乡财政部门要完善规章制度，加强财政资金管理，规范资金管理使用的环节和流程，及时掌握资金管理使用情况。改厕户、行政村、乡镇(街道)要分别签订改厕承诺书，承诺不套取国家改厕资金，不浪费国家改厕资金，不闲置改厕工程。改厕结束以后，乡镇(街道)、行政村要对所有改厕对象及享受的补贴进行公示，公布举报电话。审计部门严把改厕资金拨付使用等情况，并根据工作计划安排对整个改厕工作进行审计监督，及时发现问题，解决问题。对于弄虚作假骗取套取或挤占挪用国家改厕资金，工作把关不严、监管不力、失职渎职、违规发放等行为，将全面调查核实，绝不姑息，除依法追缴违法所得外，对改厕户和相关人员要依规依纪依法从严从快处理。

五、实施步骤

(一) 宣传发动阶段（2020年6月25日前）

各乡镇(街道)主要任务是针对全县45个本年度改厕整体推进村和17个省市人居环境示范村的拟改厕户，通过村广播、张贴宣传标语、发放宣传页、入户做工作等多种形式，大力宣传改厕的目的、意义和政策。组织召开村民会议或村民代表会议，形成决议，确定本村改厕对象和改厕模式并公示。

(二) 澄清底数和准备完善阶段（6月26日—7月4日）

以62个行政村为单位，组织开展农村户用厕所现状摸底，摸

清农村户用厕所数量、布点、模式等信息，详细掌握各个整体推进村改厕基本情况（包含行政村名称及总户数、常住户数、村内已改厕户数及名单、拟改农户的改厕模式和厕屋现状等基本信息），明确 2020 年整村推进改厕任务，建立全县“厕所革命”整体推进村信息档案。

今年户厕改造以农户自建为主，鼓励乡镇（街道）统一施工、统一标准、统一指导、统一管理、统一服务。乡镇（街道）对农村户厕改造进行全程技术指导，按照技术要求和施工标准，就基坑开挖深度、水泥打底厚度等施工关键环节对施工队伍和改厕户做好培训。

（三）组织实施阶段（7月5日—10月15日）

按照“县指导，乡落实”的原则，乡镇（街道）党（工）委、政府（办事处）是推进农村“厕所革命”的主体，各乡镇（街道）全面启动整村推进户厕改造，每个行政村都要明确专人专班，具体负责改厕的组织协调和工作推进；明确施工关键环节和注意事项，严格按照操作要求规范化施工；对群众自建的，做好技术指导和协调服务，对于统一施工的，要坚持以行政村为单位，统一标准、统一指导、统一管理、统一服务；严把产品质量关、施工质量关，由监理人员、村民代表和改厕户全程加强对改厕施工现场的质量监督，确保施工一户，成功一户，高质量完成 2020 年度“厕所革命”目标任务。

（四）评估验收阶段（10月16日—10月31日）

各乡镇（街道）对完成改造任务的改厕（屋）户要逐户验收，并在验收报告上签字，一户一档。县政府（或者委托第三方）将对62个行政村申请奖补且经乡镇（街道）初验合格的改厕（屋）户按照不低于5%的比例进行随机抽查，省、市也要进行复验和第三方评估。

六、产品质量、施工质量和技术标准

改厕的产品质量、施工质量和改厕技术标准要参照《农村户厕建设技术要求（试行）》以及《农村三格式户厕建设技术规范》《农村三格式户厕运行维护规范》《农村集中下水道收集户厕建设技术规范》等推荐性国家标准执行，避免出现因为产品质量和施工质量而导致的各种改厕问题。

七、后续服务和粪污处理

（一）后续服务：各乡镇（街道）今年都要建立改厕后期维护管理工作站，管理使用好奖补配置的抽粪车辆和维修工具，整合配足责任心强的管护人员，制定具体的管理、使用、维护办法，明确维修、抽取、转运、处理的具体要求，保障日常管护工作经费，公布服务电话和服务价格，统筹负责厕具维修、粪污清运、资源化利用等工作，形成有制度、有标准、有队伍、有资金、有监督的“五有”管护服务机制，彻底解决群众抽粪难、维修难问题，让改过厕的农民群众用得满意、用得放心。鼓励探索改厕后续管护市场化运作模式，引导有机肥生产企业、种植大户、农民合作社或当地农民群众参与后期管护服务。

(二) 粪污处理：对粪污的处理要在环保的基础上，积极拓宽渠道，有效利用：一是行政村建设有污水管网和处理终端设备的，就地进行有效处理；二是有机肥生产企业将农户产生的粪污作为生产原料，变废为宝，转化成有机肥，实现粪污利用肥料化；三是宣传引导新型农民经营主体和农民群众，按照三格末端粪液或粪污高温发酵的技术标准和方法，经无害化处理后根据需要使用，达到粪污全量收集还田利用；四是借助国家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项目，将集中收集的农户粪污与畜禽粪污同治理同利用。

八、保障措施

(一) 强化组织领导。乡镇(街道)党(工)委、政府(办事处)是推进农村“厕所革命”的主体，按照五级书记抓乡村振兴的总体要求，乡镇(街道)主要负责同志应亲自抓。乡镇(街道)党(工)委、政府(办事处)要加强宣传发动、组织实施、竣工验收、运行管护等农村改厕全过程的管理，对改厕质量和“厕所革命”成效负总责。

县农业农村局、县住建局、县财政局、县卫健委、市生态环境局滑县分局、县市场监管局、县审计局和县广电网络中心等部门要按照部门职责加强监管，搞好服务，共同推进。县农业农村局要发挥牵头部门作用；市生态环境局滑县分局牵头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作，同时对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运行情况进行环境监管；县住建局具体负责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专项规划的组织编制及实施，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的组织协调和行业技术指导，并指导好乡镇(街

道）政府驻地公共厕所建设，抓好 2018 和 2019 年的厕所革命“回头看”及其整改工作；县卫健委要搞好技术指导，加大卫生宣传，把农村改厕工作纳入卫生村镇评比的重要内容；县财政局负责组织、拨付户厕奖补资金，将农村户厕改造奖补资金纳入专项资金，保障资金及时足额到位，拨付渠道畅通，改厕应补尽补；县审计局根据工作计划安排，加强对户厕改造奖补资金管理使用情况的审计监督；县广电网络中心要加大宣传力度，把“厕所革命”当作改陋习、倡文明的重要内容进行广泛宣传，在主流媒体上开辟“厕所革命”专栏，跟踪报道“厕所革命”进展情况。

（二）严格质量监管。62 个实施整村推进的村庄，乡镇（街道）要把改厕质量放在首要位置，切实加强改厕原材料、施工过程、检查验收等方面全程监管。对群众自建的，乡镇（街道）、行政村要组织好培训和技术指导。乡镇（街道）、行政村统一施工的，对施工关键环节要进行分项验收和全程监管。改厕户、群众代表、乡村干部要全程参与质量监管，严把材料关、施工关。乡镇（街道）要建立健全农村改厕质量管理制度，明确改厕各环节质量要求及监管责任，强化施工现场质量巡查与质量监督。

（三）健全工作台账。乡镇（街道）要全面摸清农村各类厕所数量、布点、模式等信息数据，建立工作台账。改厕要逐户建档立卡，标明户主信息、改厕模式、施工方式、厕具产品、施工负责人等信息。县、乡、村三级规范建立农村改厕档案，完善户档村册，实现改厕质量可追溯、可监管，确保改造一户，成功一

户，使用一户。

(四) 强化督导检查。推进农村“厕所革命”是《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方案>的通知》提出的重要任务，是确保到 2020 年实现农村人居环境明显改善、村庄环境基本干净整洁有序、村民环境与健康意识普遍增强这一目标的重要措施，农村改厕工作从 2019 年起已被列入国务院大检查大督查的重要内容，也被纳入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查检查范畴。河南省政府从 2019 年起已把“厕所革命”工作纳入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工作考评重要内容（豫政办〔2019〕5 号），我县继续把“厕所革命”工作纳入到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工作考评的重要内容。县政府要组织相关部门经常性对全县“厕所革命”工作开展情况进行督导检查，重点督查组织管理、技术指导、工作进度、建设质量、资金落实、群众满意度等情况，对工作进展较快、成效突出的乡镇（街道）进行表彰，对问题突出、措施不力、工作不实的或未完成目标任务的进行通报批评，限期整改完成；情况特别严重的，要严肃追究相关责任人的责任，确保 2020 年农村“厕所革命”工作任务顺利完成。

附件： 1.《滑县 2020 年“厕所革命”整村推进指导性任务》
2.《滑县 2020 年户厕改造工作流程图》

2020 年 6 月 16 日